2017 年度湛江市公安局 "三公"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(一)"三公"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湛江市公安局 2017 年度"三公"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,391.01 万元,完成预算 2,528.34 万元的 95%。其中: 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决算为 7.25 万元,完成预算 35.44 万元的 20%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,304.87 万元,完成预算 2,363.70 万元的 98%;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78.90 万元,完成预算 129.20 万元的 61%。

2017 年度"三公"经费支出决算 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情况: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"八项规定"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,从严控制"三公"经费开支,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。

与上年相比, 2017 年度"三公"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 减少 28.00 万元, 下降 1%。 其中: 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决算 增加 7.25 万元,增长 100%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减少 27.10 万元,下降 1%;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减少 8.14 万元,下降 9%。 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增加的主要情况:有出国任务发生。

(二)"三公"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17 年 "三公"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,因公出国(境)费 7.25 万元,占 0.3%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304.87 万元,占 96.40%;公务接待费支出 78.90 万元,占 3.30%。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 7.25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局机关及下属 9 个单位出国团组 1 个、累计 1 人次。开支内容包括: 境外业务培训费 5.10 万元,主要用于公安业务培训。
- 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304.87 万元,其中: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75.18 万元, 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6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129.68 万元, 2017 年局机关及下属 9 个单位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96 辆,主要用于 公务活动及执法执勤工作任务。
- 3. 公务接待费支出 78.90 万元, 主要用于 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 。 2017 年, 局机 关及下属 9 个单位 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, 来访外宾 0 人次; 发生国内接待 828 次,接待人数 共 9388 人, 主要包括相关单位交流工作人员。

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"三公"经费支出决算表

公开 07 表

部门: 湛江市公安局 单位:万元

	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	合计	因公出国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八夕拉		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
	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费	公务接 待费	合计	因公出国(境)费	小计	公务用 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费	公务接待费
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	2528. 34	35. 44	2363. 70	0.00	2363. 70	129. 2	2, 391. 01	7. 25	2304.87	175. 18	2129. 68	78. 90

注: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"三公"经费支出情况。其中,预算数为"三公"经费年初预算数,决算数是包 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